

银河水星季季增利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26 年第 2 季度报告

资产管理计划管理人：银河金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资产管理计划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间：2026 年 04 月 01 日-2026 年 06 月 30 日

一、基本信息

资产管理计划名称：	银河水星季季增利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资产管理计划成立时间：	2025-02-24
管理人：	银河金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托管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资产管理计划投资表现

	本期末
期末资产净值(元)	20,501,592.92
本期利润(元)	176,822.02
份额净值(元)	1.1375
份额累计净值(元)	1.1375

三、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组合报告

(一) 委托资产配置情况

序号	资产类别	市 值 （元）	占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0.00	0.00
	其中：股票	0.00	0.00
2	固定收益投资	9,863,217.08	48.05
3	基金	9,248,710.78	45.06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0.00	0.00
6	信托投资	0.00	0.00
7	银行存款	5,496.92	0.03
8	其他资产	1,409,988.41	6.87
9	资产合计	20,527,413.19	100.00

(二) 委托资产投资前十名股票（按市值）明细

无。

(三) 委托资产投资前五名债券（按市值）明细

代码	名称	持仓数量(张)	市值(元)	市值占委托资产净值比例(%)
256382	24 平发 04	30,000	3,097,771.23	15.11
243083	电投 KY03	26,000	2,618,405.86	12.77
253391	23 渭控 02	20,000	2,070,085.48	10.10
110073	国投转债	15,000	1,602,479.59	7.82
113052	兴业转债	3,000	345,258.16	1.68

(四) 委托资产投资前五名基金（按市值）明细

代码	名称	持仓数量(份)	市值(元)	市值占委托资产净值比
----	----	---------	-------	------------

				例(%)
159397	信用债	28,000.00	2,880,192.00	14.05
159600	科创债基	18,000.00	1,824,948.00	8.90
018996	易方达优选投资级信用指数发起式 A	1,344,968.98	1,396,884.78	6.81
511220	海富通上证可质押城投债 ETF	110,000.00	1,141,250.00	5.57
551030	鹏华上证 AAA 科创债 ETF	10,000.00	1,015,740.00	4.95

(五)委托资产投资前五名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按市值）明细

无。

(六)委托资产投资前五名买入信托资产（按市值）明细

无。

(七)委托资产投资前五名金融衍生品投资（按市值）明细

无。

(八)资产管理计划运用杠杆情况

本产品的杠杆为 100.13%

(九)资产管理计划参与国债期货、股指期货交易的有关情况

无。

四、管理人报告

(一)投资主办人简介情况

虞婕女士，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2011 年加入中国五矿，2016 年加入银河金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主要从事固定收益类产品投资管理工作，债券账户管理经验丰富，取得基金从业资格，最近三年未被监管机构采取重大行政监管措施、行政处罚。

陈佳琳，女，硕士。曾就职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从事投资分析工作；2018 年加入银河金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期间担任投资助理、投资经理，从事固定收益投资管理工作，具有基金从业资格和投资主办人资格，最近三年未被监管机构采取重大行政监管措施、行政处罚。

(二)投资策略回顾与展望

回顾二季度，国内方面，经济延续弱复苏格局，内生动力仍显不足。4-6 月制造业 PMI 在 50%附近，整体在荣枯线附近徘徊，制造业景气度改善幅度有限。工业生产方面，4 月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 4.1%，5 月小幅回升至 4.5%，生产端相对稳健但向上弹性不足。需求端，社零消费即使在国补、节假日背景下，

同比增速依然低于预期；固定资产投资整体延续回落，只有进出口相对强劲，增速高于预期，出口主要依赖 AI 相关的需求快速增长。社融方面，4 月新增社融仅 6238 亿元，同比明显少增，5 月回升至 2.03 万亿元，但信贷需求整体偏弱，政府债仍是主要支撑项，居民贷款增速转负，国内需求依然疲弱。

二季度债市收益率整体震荡下行，10 年期国债收益率从季度初的 1.8236% 下行至季度末的 1.73%，全季下行约 9.4bp，下行幅度较为显著。短端利率在资金面极度宽松的推动下下行更为明显，收益率曲线呈现陡峭化特征。4 月美伊冲突持续发酵，资金面极度宽松，DR007 运行在 1.28-1.38% 区间，宽松货币驱动债券收益率快速下行，短端利率下行更为显著；5 月经济数据超预期回落，叠加资金宽松，继续延续债券上涨趋势，期间有震荡；6 月，债券市场出现小幅调整，主要是资金面出现收敛，6 月 3 日，央行公告当日不开展 OMO 操作，对债市多头情绪有所压制。

二季度信用债收益率走势与国债整体趋同、同步波动，信用利差持续收窄。以 3 年期 AAA 中短期票据为例，收益率从 4 月初的 1.75% 附近下行至 6 月末的 1.62% 左右，下行约 13bp，幅度大于同期限国债（下行约 4bp），信用利差从约 45bp 收窄至约 33bp。信用利差方面，各期限、各评级信用债利差普遍有所收窄，3 年期 AAA 中短期票据与国债利差从季度初约 45bp 收窄至季度末约 33bp，收窄约 12bp，高等级信用债在资产荒格局下供不应求。

展望三季度，经济弱复苏延续，PMI 在 50% 附近徘徊，信贷需求偏弱，基本面不支持利率大幅上行。货币政策方面，央行宽松基调不变，隔夜逆回购工具正式落地后，OMO 利率区间缩窄，央行对短端利率的调控能力显著增强。三季度供给端是核心变量，上半年专项债发行进度偏慢，下半年存在赶进度需求，三季度是重要的发行窗口，若供给集中释放，可能对利率债形成阶段性扰动压力。资产荒格局延续，银行理财和保险资金对长久期利率债和高等级信用债的配置需求旺盛，是利率上行空间有限的重要原因。综合判断，三季度债市继续维持上有顶、下有底的区间震荡格局，10 年国债核心运行区间 1.70% 至 1.80%，向下突破需要新的催化剂，向上突破 1.80% 则需基本面或供给端出现超预期变化。

策略上，信用债方面，当前短端信用利差位于历史极低位置，但三季度非银季节性规律具备较强的配置动力，考虑到央行后续可能持续通过隔夜 OMO 熨平资

金波动，中短端票息类资产调整风险相对可控。进入 8-9 月，关注供给压力、资金波动以及稳增长政策发力情况，信用债坚持高等级策略，偏好 AAA 级中短期票据和优质城投，若市场出现回调，挖掘信用债一级发行资产品种。考虑到近期市场城投债评级下调，且进入化债尾声，产品不在中等偏弱主体上拉久期，组合将更多的通过利率和大行二永的操作灵活控制组合久期，择机通过波段操作增厚收益。含权资产方面，关注 7 月上旬科技调整存在阶段性超跌反弹的增配机会，结构上关注业绩有支撑的券商、创新药等方向的再平衡。

(三)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本资产管理人严格执行公平交易制度，确保不同投资组合在研究、交易、分配等各环节得到公平对待。

(四) 管理人履职报告

在报告期内，本计划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业务管理办法》、《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计划运作管理规定》等其他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本计划说明书和合同的规定，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资产管理计划。

报告期内，本计划管理人坚持规范运作、防范风险，保护投资者利益，严格执行银河金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制度，加强业务合规性的定期监控与检查，落实各项法律法规和管理制度，严格履行本计划合同规定。

在报告期内，投资主办人按照合同规定的投资范围进行投资，投资范围和投资比例符合产品说明书规定，无越权交易行为发生。

(五) 报告期内资管计划投资收益分配情况

无。

五、托管人履职报告

本托管人在履行财产托管职责过程中，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及其他相关规定，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地履行了托管人职责，不存在任何违反法律法规、托管协议及损害委托人利益的行为。

本报告期内，托管人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资产管理合同和托管协议的规定，对本资产管理计划管理人的投资运作进行了必要的监督，对资产净值的计算、份额参与与退出价格计算、以及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

认真地复核，未发现本计划管理人存在损害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本报告期内，本托管人依法对本报告中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进行了核查，以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

六、管理费、托管费、业绩报酬的计提基准、计提方式和支付方式

(一)管理费

计提基准	本计划的年固定管理费率为【0.3】%。
计提方式	资产管理费每日计提
支付方式	按季支付

(二)托管费

计提基准	本计划的年托管费率为【0.03】%。
计提方式	资产托管费每日计提
支付方式	按季支付

(三)业绩报酬

计提基准	本计划在投资者分红、退出或者计划终止时提取业绩报酬，从分红资金中提取业绩报酬的频率不得超过每6个月一次。管理人有权根据市场情况调低业绩报酬收取比例或调高业绩报酬计提基准，并及时通过公告形式向投资者披露，无需另行征询投资者的意见；但若调高业绩报酬收取比例或调低业绩报酬计提基准，应按照资产管理合同的约定履行合同变更程序后再予以调整。 业绩报酬计提基准仅供投资者参考，不构成管理人保证受托资产本金不受损失或取得最低收益的承诺，不构成管理人的投资业绩预测，不构成预期收益率。
计提方式	管理人按投资者每笔认购/参与份额分别计算年化收益率并按照业绩报酬计提办法计提业绩报酬。 当年化收益率（R）不高于受托资产对应的业绩报酬计提基准 R1 (2.5%) 时，管理人不提取业绩报酬； 当年化收益率（R）超过业绩报酬计提标准 R1 (2.5%) 且小于等于业绩报酬计提标准 R2 (3.5%) 的部分提取【30】%作为管理人的业绩报酬, 当年化收益率（R）超过业绩报酬计提标准 R2 (3.5%) 的部分提取【50】%作为管理人的业

	绩报酬。 具体计算方法如下： R 为该笔份额持有期间的年化收益率； A 为该笔份额业绩报酬计提日集合计划的单位累计净值； C 为该笔份额上一业绩报酬计提日（若该笔份额无上一业绩报酬计提日的，则为集合计划成立日或投资者该笔份额参与日）集合计划的单位累计净值； C' 为该笔份额上一业绩报酬计提日（若该笔份额无上一业绩报酬计提日的，则为集合计划成立日或投资者该笔份额参与日）集合计划的单位净值； D 为该笔份额上一业绩报酬计提日（若该笔份额无上一业绩报酬计提日的，则为集合计划成立日或投资者该笔份额参与确认日（含）至本笔份额退出确认日（不含）之间的天数； E=该笔份额业绩报酬； K=业绩报酬计提日该笔份额数； 年化收益率 $R = (A - C) / C' \times 365 / D \times 100\%$； 业绩报酬计提标准为： 年化收益率 提取比例 业绩报酬公式 $R \leq 2.5\%$ 0 0 $2.5\% < R \leq 3.5\%$ 30% $E = (R - 2.5\%) \times 30\% \times C' \times K \times (D \div 365)$ $R > 3.5\%$ 50% $E = (3.5\% - 2.5\%) \times 30\% \times C' \times K \times (D \div 365) + (R - 3.5\%) \times 50\% \times C' \times K \times (D \div 365)$ 管理人计提业绩报酬为计提日各笔业绩报酬之和，如管理人已经提取业绩报酬，即使投资者退出本计划时净值有所下跌，则该部分已提取业绩报酬亦不退还投资者。
支付方式	业绩报酬的支付，由托管人根据管理人发送的业绩报酬划付指令于 5 个交易日内从集合计划资产中一次性支付给管理人，业绩报酬收款账户同管理费收款账户，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或不可抗力致使无法按时支付的，顺延至最近可支付日支付

七、涉及投资者权益的重大事项及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一) 投资经理变更

无。

(二) 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无。

(三) 报告期内其他事项说明

无。

八、声明

郑重承诺报告所提供的内容、数据、报表、附件真实、准确、完整。

银河金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07 月 31 日